

证券简称：恒康医疗

证券代码：002219

公告编号：2018-141

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康医疗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1日以邮件及电话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12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王伟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公司现任董事7名，实际表决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。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王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至2021年12月24日。王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王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至2021年12月24日。王成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（三）逐项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，并结合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专业构成，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如下：

专门委员会	召集人	成 员
战略委员会	王伟	郭磊明、张雪梅
审计委员会	王良成	王伟、张雪梅
提名委员会	郭磊明	王良成、王伟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张雪梅	郭磊明、张皓琰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；

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王伟先生担任公司总裁，全面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，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王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裁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宋丽华女士担任公司常务副总裁，主要负责公司医疗服务板块业务，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宋丽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左榆林先生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，主要负责公司药品制造板块业务，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左榆林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聂晨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，主要负责公司医学技术和学科建设相关工作，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聂晨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王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，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王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（九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曹维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曹维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（十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骆骢先生担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，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骆骢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李丹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。李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孙公司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为孙公司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，反担保金额不

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为孙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42号）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由本次董事会提交的《关于为孙公司泗阳县人民医院有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43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

附件：

1、王伟先生简历如下：

王伟，男，中国国籍，1967 年出生，博士学历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在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、北京大学中国卫生经济研究中心、中国科学院上海高等研究院从事临床、科研和管理工作，历任恒康医疗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、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；现任恒康医疗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、总裁。

经核查，王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。

2、王成先生简历如下：

王成，男，中国国籍，1971 年出生，大学学历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担任四川彩虹制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，甘肃独一味生物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，甘肃阳坝铜业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、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恒康医疗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现任恒康医疗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经核查，王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王成先生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受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，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的警示。

3、王勇先生简历如下：

王勇，男，中国国籍，1972 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任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高级财务经理，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；现任维西凯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，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恒康医疗副总裁、财务总监。

经核查，王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 5% 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。

4、宋丽华女士简历如下：

宋丽华，女，中国国籍，1963年出生，东北财经大学管理学在职研究生，1999年担任瓦房店中心医院副院长，2002年担任瓦房店第三医院院长，2014年任瓦房店第三医院董事长。曾先后是辽宁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，大连市党代表，瓦房店市人大常委，全国三八红旗手。宋丽华女士拥有三十多年医院临床和管理工作经验，16年的医院院长管理经历。现任恒康医疗董事、常务副总裁，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。

经核查，宋丽华女士因参与认购公司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，持有公司合计27,777,778股公司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49%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。

5、左槟林先生简历如下：

左槟林，男，中国国籍，1974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（MBA）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任四川志远广和制药有限公司销售代表、省区经理；四川奥邦集团产品经理、四川省区经理、市场部总监、销售总监，恒康医疗大区经理、销售总监；现任恒康医疗高级副总裁。

经核查，左槟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。

6、聂晨先生简历如下：

聂晨，男，中国国籍，1967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历任瓦房店市中心医院普外科医师、神经外科主治医师、神经外科副主任，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神经外科科主任、副院长；现任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院长、神经外科主任、主任医师，锦州医科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，瓦房店市人大代表。聂晨先生在神经外科学科方面具有丰富的临床工作经验，擅长诊断及治疗神经外科的常见病及多发病。

经核查，聂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

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。

7、曹维先生简历如下：

曹维，男，中国国籍，1987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曾任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，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部长助理，恒康医疗证券事务代表。现任恒康医疗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。曹维先生于2012年7月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核查，曹维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。

曹维先生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工业开发区金石路456号

电话：028-85950888-8955

传真：028-85950202

电子邮箱：wei.cao@hkmg.com

8、骆骢先生简历如下：

骆骢，男，中国国籍，1979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，特许金融分析师，注册会计师，税务师，国际内审师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专员，中德安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高级审计专员，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专员，四川恒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风控副总裁、财务副总裁、董事长助理等职务，现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。

经核查，骆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。

9、李丹女士简历如下：

李丹，女，中国国籍，1986年出生，硕士研究生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2011年4月至2016年9月，在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、审计部经理，2016

年9月至今，在恒康医疗任证券事务代表。李丹女士于2011年12月取得了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核查，李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形。

李丹女士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工业开发区金石路456号

电话：028-85950888-8955

传真：028-85950202

电子邮箱：dan.li@hkmg.com